

股票代码：002203

股票简称：海亮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1-006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月14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1年1月18日在诸暨市店口镇中央大道海亮商务酒店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昂军先生主持，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到3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配股条件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一年一月十九日